適用公、私立學校下列學制之學生：
1、普通科一、二、三年級
2、專業群科一、二、三年級
3、綜合高中一、二、三年級

112學年度(含上下學期)「免學費」補助申請表

※本項補助係教育部為各高級中等學校學生，減輕家長負擔之關懷措施

一、申請欄

學生姓名	王小明	科別年級	化工 科(學程) 1 年 * 班	學號	112****

申請類別（請勾選其一）	申請條件
✓申請免學費補助（續填二、基本資料欄）	※不予查調
□ 不申請（免填以下資料欄）	已選擇其他學費補助或減免。 ※不予查調

學生簽章	王小明	家長簽章	王大明	導師簽章	林老師

二、學生基本資料欄

請確實填寫基本資料

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電話	
戶籍所在地	縣市	鄉鎮區	村里鄰	路街	段巷弄 號 樓之

是否重讀、復學或轉學生	□ 是(續填右列表格) □ 否	原就讀學校		是否已請領補助	□是_____(金額) □否
		科別	科(學程)		

注意事項：
(一)已依其他規定領取政府公費就學補助或學費減免優待者，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，不得依本要點規定申請補助。
(二)本表所填各項資料，如有異動請重新填列並簽章，應由學校負責詳核，如有不實，負連帶賠償責任。
(三)本表由學生親自填寫，並經家長或代理人簽章。
(四)學校辦理學費補助方式請依「教育部補助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費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
切 結 書

經確認 王小明 （具領人姓名）本學期並無同時享有政府其他相關學費減免、補助，或與減免、補助學費性質相當之給付，如有違者，願無條件將高級中等學校免學費補助款項，繳回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

具領人姓名(學生)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立切結書(父、母或法定代理人)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電話：

地址：

請確實填寫基本資料

父、母的身分證字號(必填)

縣	鄉	村	路	段	號
	鎮	里		巷	
市	區	鄰	街	弄	樓之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